



2018 新南向投資實務系列

越南

投資實戰經驗分享





吳政諺

KPMG越南所 審計部會計師

行業專長

- 科技、媒體及電信業
- 製造業
- 健康照護
- 石化業
- 租賃

相關國家之服務經驗

- 台灣、越南、美國、中國大陸、新加坡

學歷

- 中原大學會計系

專業資格

- 中華民國會計師
- 美國會計師

專長領域

- 審計、確信服務、會計、首次公開發行及盡職查核調查
- 國際會計準則及美國會計準則
- 客戶成長顧問服務

個人經歷簡述

- KPMG台灣所客戶成長顧問服務
執行副總經理
- 科技、媒體及電信業服務團隊營運長
- 行動商務及資產創新專案營運長
- 美國KPMG紐約所審計部門
- KPMG台灣所審計部協理
- KPMG台灣所品質及風險管理部門經理
- KPMG學苑講師

專業經歷

- 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會計制度規劃諮詢及輔導
- 台灣、美國、新加坡上市公司及跨國性集團查核服務及申請上市輔導專案經理，並熟悉海內外權益證券及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流程及法令。
- 校準業務轉型、顧客關係管理、數位行銷等客戶成長議題，及對應資訊系統選定及導入
- KPMG策略管理顧問團隊成員，提供9 Levers of Value架構，協助企業面臨挑戰時如何回應及調校集團策略，並落實到執行層面

代表性客戶

- 網路家庭集團
- 英業達集團
- 佳醫集團
- 奇美集團
- 和信超媒體
- 中租迪和集團
- Pfizer
- Bvlgari
- Wolter Kluwer
- Dun & Bradstreet
- Telx Corp.
- Avon

著作

- KPMG IFRS Insight作者群

越南投資實務解析



**KPMG 越南所審
計部會計師**

吳政諺

關於越南...你不可不知道的關鍵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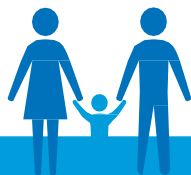
土地面積
約

330,000km²

首都

河內

省份
及直轄市 **63**



人口

93.7 ⁽²⁰¹⁷⁾
million

98.2 ^(2020預估)
million



平均年收入

\$2,200-2,500



69.9%
為適合工作人口

平均年齡

32



通貨膨漲

4.1% ⁽²⁰¹⁷⁾

外資註冊資
本額合計數

35.9 billion



GDP 成長%

6.8% ⁽²⁰¹⁷⁾

6.2% ^(2020預估)



GDP

\$220.8
million ⁽²⁰¹⁷⁾

\$270.2
million ^(2020預估)



平均每人GDP

\$2,385
⁽²⁰¹⁷⁾

\$2,752
^(2020預估)



GDP 產業別

41% 服務業

33% 工業區及營建

15% 農業



新外資投資計畫數

2,591

關於越南...你不可不知道的關鍵數字(續)

進口 (\$billion) 2017

總值 \$211.1 billion USD



37.7

電腦及電子

35%↑

(年增率)



33.7

機械及設備

18%↑



16.3

通訊及零組件

54%↑



11.3

紡織

8%↑



9.0

鋼鐵

11%↑

出口 (\$billion) 2017

總值 \$214.02 billion US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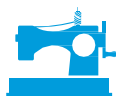


45.3

通訊及零組件

31%↑

(年增率)



26.0

紡織及成衣

9%↑



26.0

電腦及電子

36%↑



14.7

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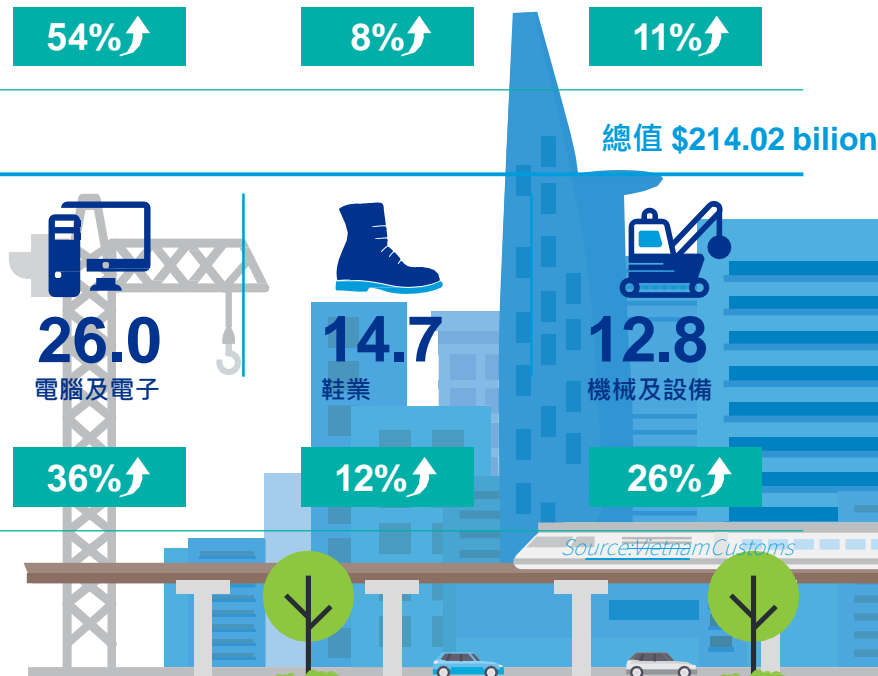
12%↑



12.8

機械及設備

26%↑



大綱

當地投資法規

公司設立程序

稅務法規

勞動法規

其他重要實務分享

當地投資法規



當地投資法規

關於外資在越南投資相關法令：

- 越南投資法



越南國會 2014
年通過第
67/2014/QH13 號

- 越南企業法



越南國會 2014 年
11 月 26 日第
68/2014/QH13 號

- 越南有關明細
規定及指導實
行投資法條款



2015 年 11 月 12
日第 118/2015/ND-
CP 號

- 越南加入 WTO 之承諾

進入越南策略

- 企業之一般形式如下，除了特定產業外均不允許分公司形式。

特色	責任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合夥公司
成員 / 股東人數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人 (單一成員責任有限公司)； - 兩人以上，五十人以下 (多位成員責任有限公司) 	至少三名股東；股東人數上限 無限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責任無限合夥人：至少 2 名一般合夥人 (個人) - 責任有限合夥人 (選擇性)：(組織或個人)
成員 / 股東的責任	以登記資本額投入公司的部分為限	以登記資本額投入公司的部分為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責任無限合夥人：無限制 - 責任有限合夥人：以登記資本額投入公司的部分為限
發行債券	允許	允許	允許
發行股份	不允許	允許	不允許
在證交所上市	不允許	允許	不允許

進入越南策略（續）

設立公司之程序與要求

外國投資者必須要提供財務能力和經驗的證明。外國股東的國籍也需要符合 WTO 對於越南所設立的規定。

常見臺灣投資者之投資架構

台灣投資者最常採用的投資方式為從台灣公司直接投資越南或經由台灣公司所持有的新加坡或其他 WTO 成員國之稅務天堂公司間接投資越南。

盈利匯款規定

外國直接及間接投資所產生的合法越南盾收益，可透過授權信貸機構兌換為外幣，再匯至國外，無須繳納盈利匯款稅。

財政部第 186/2010/TT-BTC 號通告規定，下列情況下可匯出盈利：

- 每年於會計年度結束後，匯出全部盈利；
- 在越南的業務活動及投資案結束後，匯出盈利。

在盈利匯款日之前，外國投資人必須提前至少 7 個工作天，向稅務機關提出盈潤匯至國外的申請書。因此，外國投資人可於越南的往來銀行買進外幣，將盈利匯回本國。請注意，外國投資人雖然有權買進外幣，但銀行並無義務賣出外幣，外幣數量取決於市場當時的流動性。因此，與銀行的往來關係極其重要，在越南選擇往來銀行時，需要協商這項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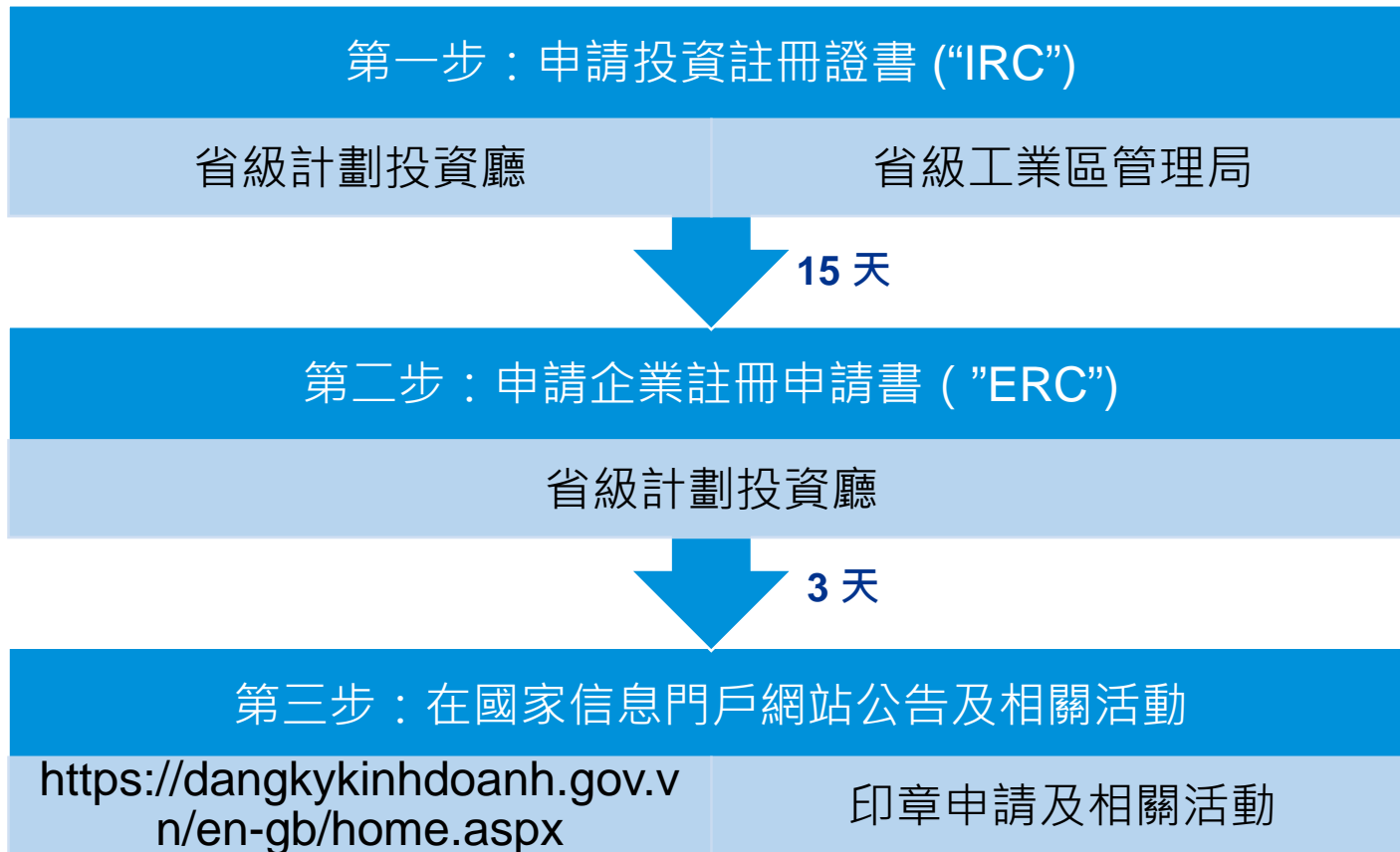
租稅優惠

項次	條件	租稅優惠內容
1	投資案從事社會化業務，且位於社經條件艱困或極度艱困的地區。	專案期間的稅率皆為10% 免稅：4年 減稅：9年
2	投資案從事社會化業務，且位於社經條件一般的地區。	專案期間的稅率皆為10% 免稅：4年 減稅：5年
3	-投資案位於特別貧困的地區、經濟區、高科技區；大規模的製造業投資案； -投資案從事農產品製造加工，且位於社經條件艱困的地區； -投資案從事優先發展的輔助性工業產品製造	適用 10% 稅率 15年 免稅：4年 減稅：9年
4	投資案從事農產品製造或加工，且位於社經條件一般的地區。	專案期間的稅率皆為15%
5	-投資案位於社經條件一般的地區 -鋼鐵、能源、農機業投資案	適用 20% 稅率 (自 2016年起調降為 17%) 10年 免稅：2年 減稅：4年
6	投資案位於工業區/出口加工區(社經條件有利地區除外)	免稅：2年 減稅：4年 無稅率優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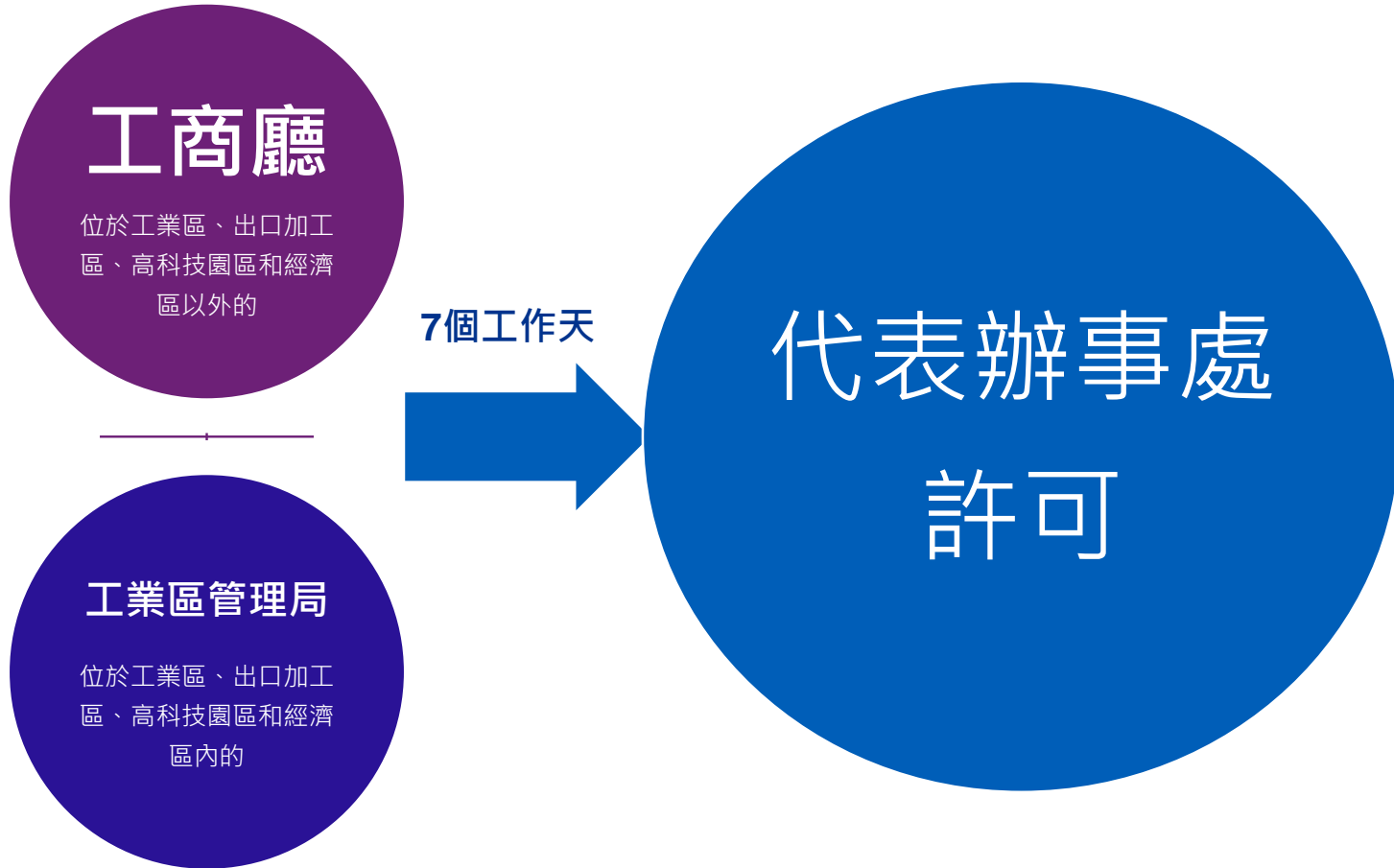
公司設立程序



責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合夥企業



代表辦事處



最低資本額要求為多少？

除部份特定行業(例如銀行、房地產、航空、審計等)外，外資在越南設立公司**沒有最低資本額限制**。

實務上，主管機關通常可接受的資本額是**200,000美元**，例如從事越南當地分銷的貿易公司。



何時將資金到位

外資企業設立登記時，應在經越南政府許可的銀行開立投資資本帳戶，並經由此帳戶投入資金。

外資應於登記設立起**90天內匯入資金**，可以採一次到位或者分期付款。

如上所述，資本到位期限屬於註冊資本的到位並非計畫資本的到位時限。



如何取得營運所需的土地？

A. 向政府或政府許可的其他出租人承租土地：

外資企業如果直接向政府承租土地，可選擇每年支付土地租金或一次付清。若採用每年支付租金，外資企業僅有權使用土地並移轉附隨土地的資產，但不得移轉、分租或抵押。

相對的，若一次付清租金，則外資企業有權將土地使用權及附隨土地的資產移轉、分租(僅適用於不動產開發的外資企業)、捐獻、抵押、擔保。如果向政府許可的其他出租人承租土地，外資企業可向從事工業區基礎設施開發分租業務的當地或外國組織分租工業區僅供租賃的土地。

如何取得營運所需的土地？

B. 接受合資聯營的越南合夥人以土地使用權作價入股：

現行的法律規定，若有下列任一情況，合資企業的越南合夥人能夠以土地使用權價值作價值入股：

- 依據分配制度取得土地，並付清土地使用費；
- 依據租賃制度取得土地，包括其他組織轉讓的土地使用權，並付清整個租賃期間的土地租金。

現行法律規定，租賃期限取決於投資案的存續期間，但不得超過**50**年；某些特定情況下，租期最多可延長至**70**年。期滿後，若承租人有意繼續使用土地，可延長承租期限。

依據現行規定，承租人必須與出租人簽訂合約，以證明外資企業承租土地使用權。土地使用權租賃合約須採書面形式，並經公證人或土地所在工業區的工業區管理委員會公證。

稅務概覽



一般稅務資訊

項目

所得稅 標準稅率：20% (石油天然氣業、天然資源產業為50%)

優惠稅率：17%、15%及10% (石油天然氣業、天然資源產業為32%)

以下企業可適用 10% 企業所得稅率 15 年：

- 在社經條件特別困難之地區、經濟特區、高科技園區新設置之企業。
- 高科技企業及輔助優先發展產品。
- 企業在環保領域進行新投資案的收益。
- 採用高科技的高科技企業及農業公司。
- 大型投資案(總資本達到 12 兆越南盾，且在取得許可後 5 年內撥付完畢的專案)。

以上企業原本適用 20% 企業所得稅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調降為 17%。以上個案也適用 4 年免稅，後續 9 年減半的優惠。

此外，下列對象可適用 20% 企業所得稅率 10 年：

- 企業在社經條件艱困的地區進行新投資案，所獲得的收益。
- 生產設備、優質鋼鐵及其他產品的企業，進行新投資案的收益。

此外，工業區內投資計畫適用 2 年免稅，後續 4 年減半。

一般稅務資訊

項目

加值型營業稅 (VAT)

越南的加值型營業稅適用於在越南生產、消費及越南商業所採用的貨物和服務。

加值型營業稅的計算，分為兩種方式：

扣抵法：計算銷項 VAT (銷售收取的 VAT) 與進項 VAT (購買時支付的 VAT) 兩者的差額，即為 VAT 稅額。

直接法：按推定的交易增值稅率，計算應繳納的增值稅。企業納稅人必須按月申報繳納增值稅，若符合相關條件，則可按季申報。如果企業的進項 VAT 超過其銷項 VAT，可向越南國稅局申請退稅。某些情況下，可能按月/季度給予退稅。需在三個月內申請退稅。

標準 VAT 稅率為 10%，但共分為四個級別：

- 免稅：某些農產品；衍生金融商品和信貸服務；各種證券活動；資本轉讓；外匯交易；債務保理；某些保險服務等。
- 0%：適用於出口貨物及勞務，以及在境外/非關稅地區消費的貨物及勞務，加工用於出口或國內出口的貨物，銷往免稅商店的貨物，某些出口服務、為出口加工企業進行的建築與安裝，空運、海運和國際運輸服務。
- 5%：適用於涉及必需品和服務提供，包括：清潔水；書籍；未加工的食品；醫藥及醫療器材；種農產品和服務；科技服務；膠乳；糖及其副產品等。
 - 10%：此為標準的VAT稅率。

一般稅務資訊

項目

不論外籍人士或越南公民，在越南工作皆須繳納個人所得稅。

對納稅居民而言，全球所得皆適用累進稅制，稅率從 5% 至 35%。

對非納稅居民而言，越南的所得適用單一稅率 20%。

個人所得稅

一般而言，納稅居民是指符合下列任一條件的自然人：

- 單一稅務年度內，在越南居留至少 183 天。
- 在越南有固定的住所，亦即依居住法律在越南簽約租屋，且單一稅務年度內居留 183 天以上。
- 非他國的納稅居民 (適用相關的雙重課稅協定)。

如果在越南有固定住所，但單一稅務年度內在越南居留不足 183 天，且未能證明為任何國家的居民，則應視為越南的納稅居民。

個人所得稅率 – 非薪資所得

收入種類	稅務居民	非稅務居民
Business income 貿易所得	Progressive tax rate 累進稅率	1%~5%
Capital investment 股利收入	5%	5%
Transfer of capital 資本轉移	20% on net gains 20% 淨利	0.1% on gross sales proceeds 0.1% 成交價格
Transfer of securities 證券轉讓	0.1% on gross sales proceed 0.1% 成交價格	0.1% on gross sales proceeds 0.1% 成交價格
Transfer of real estate 不動產轉讓	2% on net gains 2% 淨利	2% on gross sales proceeds 2% 成交價格
Royalty and Franchise 權利金與特許 經營 (above VND10mil 一千萬越盾以上)	5% on received payment	5% on received payment
Winning prize - exclusive of winning prize in casino and Inheritances/gifts 機會中獎獎金 繼承/受贈 (above VND10mil 一千萬越幣以上)	10% on received payment	10% on received payment

一般稅務資訊 (續)

項目

進出口關稅

進入越南的貨物，通常皆須繳納進口關稅，進口關稅的稅率各異，取決於貨物的性質和原產地。依據越南與出口國的貿易關係，進口關稅可分為三級 (一般、優惠、特殊優惠)。

優惠稅率適用於從與越南建立“最惠國”關係國家進口的貨物。主要為WTO成員國。

特殊優惠稅率適用於從與越南簽訂特惠貿易協定的國家進口貨物。越南已與許多國家，包括東協成員國、日本、中國、印度、韓國、智利、澳洲、紐西蘭及俄羅斯、白俄羅斯、哈薩克關稅聯盟簽訂自由貿易協定。

經過申請後，進口關稅可能減免或全部免除。為製造出口貨物而進口的原料或元件，若該項貨物確實在 275 天內出口，通常免課進口關稅。擁有外資的企業，以及重點專案中的商業合作合約簽約各方，其屬於固定資產的特定進口貨物，免課進口關稅。

多數的出口項目皆免課關稅，但少數自然資源除外，例如砂石、白堊、大理石、花崗石、礦石、原油、林產品、廢金屬。

一般稅務資訊 (續)

項目

外國承包商稅 (FCT)

外國承包商稅(FCT)的範圍：

- 外國企業或個人提供商品並且在越南境內運送貨物以及承擔風險者
- 外國企業或個人提供商品並且保持貨物的所有權；或承擔配送、行銷、廣告費用並負責商品/服務品質；或有權利決定此商品的售價
- 越南企業或個人授權外國企業談判簽訂合同
- 外國企業在越南使用其進口/出口權利、分銷活動，與越南商人做交易
- 股息：對分配給外國企業股東的利潤，不徵收扣繳稅款或匯出稅。
- 利息：就支付給外國實體企業的利息係採 **5%** 的扣繳稅款。在有DTA的部分情況下可以免繳利息扣繳稅款。

外國組織及個人在越南從事許可業務，但未設立法人實體時，須繳納外國承包商稅 (FCT)，包含 VAT 和企業所得稅。

適用稅率各異，取決於外國承包商是否登記採用越南的會計制度。外國承包商稅的標準稅率為 **10%**，但不同的交易和納稅人身分，也可能適用不同的稅率。

一般稅務資訊 (續)

FCT稅率如下：

	核定 VAT 稅率	核定 CIT 稅率
在越南或與在越南所提供服務相關的貨物供應 (包括國內進出口和在越南進口、分銷貨物，或者提供根據國際貿易術語規則中賣方承擔在越南的相關風險的貨物)	在貨物免征 VAT 或已繳納進口VAT的情況下，不需要繳納 VAT	1%
服務	5%	5%
與工業機械設備一同提供的服務 (合約中未拆分貨物和服務的價值)	3%	2%
建築、安裝 (提供材料、機器或設備)	3%	2%
建築、安裝 (不提供材料、機器或設備) 。	5%	2%
金融衍生性商品	免稅	2%
利息	免稅	5%

一般稅務資訊 (續)

	核定 VAT 稅率	核定 CIT 稅率
機器和設備租賃	5%	5%
餐廳、酒店和賭場管理服務	5%	10%
飛機和船舶租賃	免稅	2%
運輸	3%	2%
保險	部分免稅/5%	5%
再保險、再保險佣金	免稅	0.1%
證券轉讓	免稅	0.1%

與台灣租稅協定簡介

	股利	利息	權利金	出售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期間限制
扣繳稅率	15%	10%	15%	豁免	183天

如果外國企業想享有稅務條約裏所提供的稅務優惠，他們必須向越南稅務局提交申請書資格通知單和其他相關證明文件。除了申請書外，外國企業也需要一併提交給越南稅務局前一年度的稅務居民證書的原始文件或經與正本相符的副本（經由領事公證過的）。在納稅期間結束後，外國企業必須提交申請納稅年度的稅務居住者正本文件文件或經與正本相符的副本（經由領事公證過的）。

移轉訂價最新趨勢

- 茲將越南三層文據規定列示如下：

適用日	2017年5月1日
門檻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別報告：集團年度合併營收越南盾18兆元(約245億台幣)■ 全球檔案、當地國檔案**：納稅義務人營收超過500億越南盾(約6,800萬台幣)，且關係人交易300億越南盾(約4,000萬台幣)
申報語言	越南文(國別報告尚未訂定)
申報截止日	在年度稅報提示期限內備置 在特殊移轉訂價查核下，需在稅局要求後15個工作天內提示；在諮詢
提示方式	程序下，需在稅局要求後30個工作天內提示，必要時可延長15個工作天。

*適用避風港豁免移轉訂價文據要求的納稅義務人，仍必須遵守強制揭露 (Mandatory disclosures) 表格之規定(Form No. 01)

**執行「例行功能」且未透過無形資產的開發與使用而產生收入或費用之企業有其他的門檻規定，如符合前述規定之台資越南製造公司，門檻為年收入超過2,000億越南盾(約2億7200萬台幣)，且營業淨利率超過10%

勞動法規



作息時間

1. 正常工時

工作形式	每日工時	每週工時
按時/按日工作	≤ 8	≤ 48
按週工作	≤ 10	(鼓勵採取每週 40小時之工作制度)

2. 加班(延長工時)

定義	加班條件
正常工作時間以外之作業時間	a) 勞工同意； b) 加班工時 ≤ 正常工時之 50%； c) 勞工連續加班，雇主應安排補休。

3. 休息時間

週休	勞工得於每週連續休息至少 24 小時。 無法週休之特殊情況，雇主應確保勞工每月至少平均可休息 4 天。
中場休息	連續工作 8 小時，得至少休息 30 分鐘 夜班期間(10 pm-6 am)，得至少休息 45 分鐘。
女性勞工	月經期間得休息 30 分鐘； 扶養 12 個月齡以下嬰兒每天得休息 60 分鐘。

法定休假

1. 年假

工作期間	年假天數
工作未滿12個月	年假天數依據工作時間比例計算
繼續工作屆滿12個月(一般工作條件)	享有12天之年假；每5年增加1天。

- 雇主可以制定年假時間表，惟應徵詢勞工意見，並應事先通知勞工。
- 勞工因離職或其他原由而未休/未休完年假時，未休/未休完天數應以現金給付。

2. 國定假日

- a) 元旦1天(國曆元月1日)
- b) 農曆春節5天
- c) 勝利節1天(國曆4月30日)
- d) 國際勞動節1天(國曆5月1日)
- e) 國慶節1天(國曆9月2日)
- f) 雄王國祖忌日1天(農曆3月初10)

外籍勞工另可於本國之國慶日及新年各享有1天休假

法定休假

3. 產假

適用對象	條件	休假期間	提前復職	社保制度
女性勞工	分娩前	≤ 2 個月	至少已休滿4個月產假，出具醫療證明提前復職不影響健康，且經雇主同意。	由社保基金支付相當於工資之產假津貼，但最高額度為基本薪資 (“BMG”)之20倍 截至2018/7/1為 27,800,000VND≈1,220USD)
	分娩前後	併計6個月		
	雙胞胎以上	每多一胎，則多1個月產假		

4. 陪產假

適用對象	適用情形	休假期間	說明
男性勞工 (妻子分娩)	正常分娩	5天	應於分娩日起30日內休畢 享有社保陪產津貼
	手術分娩且胎兒未足32週	7天	
	雙胞胎	10天	
	手術分娩雙胞胎或三胞胎以上	14天、每多一胎則多3天	

工會組織

1. 工會角色

雇主應就下列事項諮詢工會意見

- (i) 簽訂集體勞動協議
- (ii) 制定薪資計畫
- (iii) 訂定勞動內規
- (iv) 制定績效管理制度
- (v) 參加紀律處分程序並就此提出意見
- (vi) 解僱勞工

2. 工會財務

集體勞動協議

目的：

訂定勞雇雙方透過集體協商之勞動條件。

簽訂方式：

由基層勞工代表與雇主代表簽訂。應有50%集體勞工以上的人數表決同意。執行期限規定自1至3年，需予更新。

	工會經費	會員費
支付對象	雇主(不論有無設置基層工會組織)	加入工會之越籍勞工
支付費率	依據勞工薪資中繳交社會保險費之2%計算 (截至2018/7/1上限金額為 556,000VND) 2%*20*1,390,000	依據社會保險繳費基數之1%計算，惟不超過基本薪資之10% (截至2018/7/1上限金額為139,000VND) (1~10%)*1,390,000

法定保險義務

提撥率

提撥人	法定提撥率			合計
	社會保險(*)	健康保險	失業保險 (**)	
員工 (%)	8	1.5	1	10.5
雇主 (%)	17.5	3	1	21.5
總計 (%)	25.5	4.5	2	32

Note:

(*) 有關社會保險由雇主負擔的部分(例如：17.5%)，將分配予下列各項社會保險制度：

- 3% 分配予疾病及分娩基金；
- 14% 分配予退休及撫卹準備基金；及
- 0.5% 分配勞工意外及職業疾病基金

(**) 失業保險不適用於外籍人士

法定保險義務

注意要點：外籍人士參加社會保險制度

自2018年1月1日起，外籍人士需要加入社會保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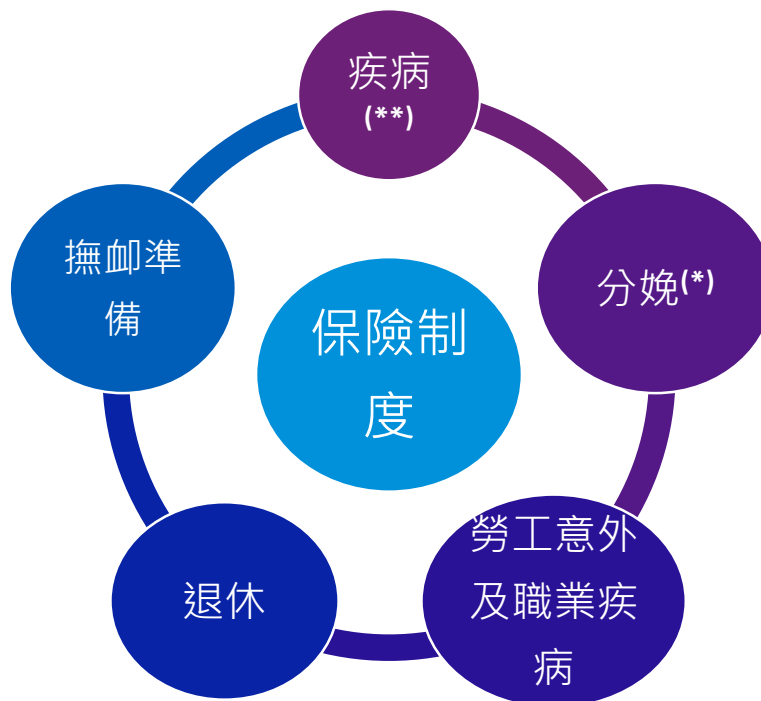
實務上尚有爭議，因為外籍人士不得享有長期制度所帶來的利益，例如退休金或撫卹金

議定草案說明，簽訂越南工作契約及工作許可或從有從業執照之外籍人士必須提撥

但尚無議定或指引針對外籍人士如何加入社會保險

法定保險義務

社會保險制度下可享有的利益



(*) 分娩假 – 可自社保基金領取100%薪資，上限為每月VND27.8百萬

(**) 疾病假 – 可領取75%的薪資，計算基礎為假定每月24個工天的日薪，上限為每月VND27.8百萬

工資概念

其定義載明於法定提撥時所適用的相關工資基準

- 在計算法定提撥時(社會保險、健康保險及失業保險)，現行規定係以**勞動契約薪資及淨貼**，惟該等金額可約定上限。
- 有關社會保險及健康保險，提撥上限金額為全國最低工資(“**BMW**”)的20倍，2018年7月1日的最低工資為 VND 1.39 百萬。意指社會保險及健康保險的提撥上限為 VND 27.8 百萬 (約當 USD 1,220)/月
- 有關失業保險，提撥上限為各地區最低工資的20倍，以平陽為例，提撥上限金額為 VND 79.6 百萬 (約當 USD 3,496)



工資概念

其定義載明於法定提撥時所適用的相關工資基準

契約約定津貼 係指與薪資相關的淨貼，包括交際加給、地區加給、年資加給等。

在計算法定保險提撥目的時，其他補助津貼不需計算於員工工資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例子：

- i. 獎金，意指根據生產及營運結果，以及員工完成作業成效，予以獎勵員工的款項；
- ii. 輪班之間的餐食；
- iii. 油資、電話費、出差、住宿及兒童照顧加給；
- iv. 協助員工家屬死亡、員工家屬結婚及員工生日之津貼；
- v. 補助員工因工安意外或職業疾病面臨生活困境；及
- vi. 其他加給及協助議訂於勞動契約中



其他重要實務分享



會計與報表

財務報表

「外資企業」必須採用越南會計準則、越南企業會計制度及其詮釋指南（合稱「VAS」）。越南財政部以簿記手冊的形式，公佈越南企業會計制度，提供標準會計科目表、財報範本、會計帳冊和傳票範本，以及專項會計複式分錄的詳細說明。

通常公司的會計記錄需要用越南盾記載，除非他們符合一定的標準，例如大多數的銷售或採購是用外幣，那麼可以考慮使用不同的貨幣計帳。

審計要求

外資企業必須依越南的相關規定，每年一次稽核年度財報，並須由獲准在越南營業的獨立稽核公司進行稽核。外資企業應於會計年度結束之前，提前至少 30 天與獨立稽核公司簽訂稽核契約，並依法向稽核公司提供充分及時的資料，以及相關的解釋。

除了稽核要求之外，主管機關可對會計單位進行會計查核，包括外資企業在內。根據貿易局發布的公司法所列明的財務年度申報要求，企業個體需於財務年度結束之 6 個月內向貿易局申報。

外匯管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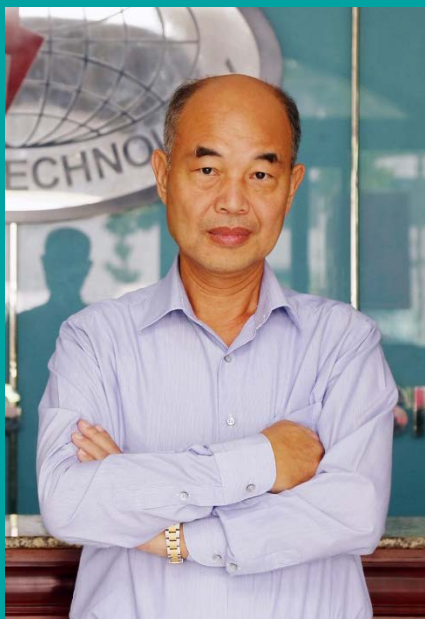
越南有外匯管制，越南盾並不能自由兌換外幣，越南市場仍然高度依賴外幣，尤其是美元。政府已施行各項措施，以期逐步降低對美元的依賴。

一般而言，越南國內的所有貨幣交易皆須以越南盾進行，但若符合特定條件，外資企業可向銀行購買外幣，以外幣履行相關交易的義務，例如支付外籍員工美金薪資。

越南央行對流入越南的外幣限制較少，相對的，流出外幣則限於特定交易，例如進口貨物及服務付款、在海外訂約的貸款及支付相關利息。僅有銀行、非銀行信貸機構和其他授權機構可提供外匯服務。



越南經濟轉型： 14年實戰經驗分享



佳日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簡永昌



Thank you

吳政諺 Vincent Wu

KPMG 越南所審計部會計師

T : +84 932661623

E : vincentwu1@kpmg.com.vn